

证券代码：300709

证券简称：精研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3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86,076,681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精研科技	股票代码	30070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逸超	王涛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棕榈路 59 号	江苏省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棕榈路 59 号	
传真	0519-69890860	0519-69890860	
电话	0519-69890866	0519-69890866	
电子信箱	huangyichao@jsgian.com	wangtao@jsgia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以精密金属零部件及组件为主业，并在近年来新拓展了动力、散热、精密塑胶、智能制造服务等多个业务板块，打造新发展格局，实现多领域、多业务、多元化的发展。

(1) 精密金属制造板块。公司以 MIM 零部件及组件产品制造为核心，配置了 MIM、CNC、3D 打印等成型技术，以及热处理工艺与抛光、PVD 等表面处理技术，可提供精密金属结构件一站式全流程生产服务，产品已经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领域和汽车领域，并在报告期内成功拓展了数据服务器的应用场景，并实现产品落地量产应用。

(2) 动力板块。公司动力板块经过多年的潜心研究和开发，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已成功为消费电子、智能家居、汽车等领域的客户提供批量化精密传动、转动机构产品。

(3) 散热部品板块。公司散热部品板块主要为散热领域客户提供液冷模组、液冷板、风冷模组等散热产品，已应用于边缘计算服务器、储能等领域。

(4) 精密塑胶板块。子公司精研智行、精研塑联主要从事精密塑胶件及其组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和销售，在汽车、消费电子等领域积累了一批优质的客户，产品应用领域和场景广泛。

(5) 智能制造服务板块。公司一直重视智能化生产制造，持续对现有生产线及设备进行智能化、信息化改造升级，其中子公司常州博研主要致力于提供自动化控制与信息系统集成解决方案，持续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自动化生产设备。此外，常州博研不断对外拓展，已为 3C、汽车配件等行业客户提供机器人系统集成应用。

(二) 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1) 精密金属零部件及组件产品

公司专注于精密金属零部件及组件产品的生产、制造和销售，配置了 MIM、CNC、3D 打印等成型技术，以及热处理工艺与抛光、PVD 等表面处理技术，可提供精密金属结构件一站式全流程生产服务。公司作为国内首家 MIM 行业的上市公司，是全球 MIM 头部企业之一，并已成功开发超强钢、钛合金、铜合金等系列材料。以超强钢材料为例，其屈服强度、延伸率等关键性能指标，在折叠屏手机应用领域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目前，公司主要为消费电子和汽车等领域大批量提供高复杂度、高精度、高强度、外观精美的定制化 MIM 核心零部件及组件产品。消费电子领域的终端客户覆盖国内外的头部品牌。其中，智能手机领域是公司 MIM 技术最重要的应用领域之一，产品有转轴用 MIM 零部件及组件、摄像头支架、连接器接口及其他内部结构件等；在可穿戴领域，产品主要应用在智能手表/手环、智能耳机、智能眼镜等穿戴产品，包括壳体、转轴、内部结构件等类别的零部件。汽车领域的终端客户主要包括全球知名的汽车品牌，产品有变速箱零件、发动机零件等。此外，在数据服务器领域，随着传输速率不断提升，数据服务器对配套零部件的强度、精密性以及导热性有更高的要求，部分零部件材料由塑胶材质转变为金属材质，而公司 MIM 产品可以很好的满足相关需求，成功拓展了新的产品应用场景。

公司深耕 MIM 行业十多年，凭借自身的技术优势和快速响应体系，依托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稳定的客户资源，在生产制造能力、收入规模、产品质量、配套服务等方面均位于行业前列。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荣获国家工信部认定的“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并于 2025 年 12 月经工信部复核通过。

(2) 动力组件

公司依托自身的 MIM 技术优势，不断向产业链下游进行拓展，以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和行业变化趋势。公司动力业务板块自设立以来，主要从事精密转动结构组件和精密传动结构组件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量产。

精密转动结构组件的产品主要为消费电子类转轴，代表产品包括折叠屏手机转轴等，主要终端客户包括国内安卓系知名品牌客户。在精密转动结构产品上，公司基于深厚的 MIM 技术沉淀与领先地位，具备丰富的材料储备与应用优势，量产经验成熟、产品一致性优异，同时拥有成熟的产品设计与工艺研发能力，对产品结构、工艺实现理解深刻，能够精准匹配终端产品快速迭代趋势；并配套自动化产线与检测体系，持续提升生产制造的智能化与柔性化水平。对于精密转动结构产品，公司深入钻研并拓展 MIM 件原材料，开发出契合轻质、耐磨、耐损耗的新型材料，并已实现了量产；同时公司的研发团队不断探索创新薄、轻、浅折痕的迭代结构，满足客户需求。随着铰链技术不断发展，一方面，轻量化、高强度、高延展性及高耐磨性等要求持续提升，公司不断开展新材料研发以满足产品性能要求；另一方面，铰链零件对精度、一致性要求较高，这对 MIM 行业提出了更高要求，也是公司这类具备量产经验与技术沉淀的厂商的发展机遇。

在精密传动结构产品上，目前公司产品主要以电机齿轮箱为核心，通过设计实现高效稳定的动力传输，广泛应用于智能家居领域。客户群体覆盖了国内清洁电器主要头部品牌，除为其提供扫地机驱动模组、洗地机驱动模组等高精度传动组件外，还同步拓展至割草机器人、擦窗机器人等新兴清洁电器领域，持续布局多元化清洁场景。此外，公司在车载驱动模组产品方面，成功开拓汽车领域新客户资源，进一步拓宽了公司产品在汽车领域的应用场景。公司以创新研发为驱动，构建了涵盖小模数齿轮传动技术开发、智能设计仿真及自动化制造的全链路能力，依托专业研发团队与成熟技术

沉淀，高效响应客户定制化需求，已经积累了一批国内外知名企业客户资源，并多次获得客户关于产品创新方面的技术认可和表彰。未来，在拓展智能家居和汽车领域应用场景的同时，公司瞄准机器人灵巧手、关节电机等前沿方向，持续推进相关电机及齿轮箱技术的布局、研发与储备。

（3）散热部品

在散热解决方案领域，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散热模拟仿真、设计、制造、测试等一站式服务，打造定制化散热解决方案，并提供高效可靠的散热产品，目前公司主要产品为液冷模组、液冷板、风冷模组等，应用于边缘计算服务器、储能等领域。

公司散热部品研发团队由资深专业人员组成，在散热产品设计开发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并积极引入行业专家，进一步提升团队的技术水平与专业素养。同时，散热团队积极开展产学研合作，与国内重点高校实验室紧密携手，共同探索散热新技术，全力推动实验成果快速转化为实际生产力，加速量产进程。在生产制造环节，公司配备了业界领先的高精密、全制程自动化生产设备，以及完善的产品可靠性测试全套设备，能够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系统级的散热解决方案。目前，公司散热板块已与边缘计算服务器、储能等多领域的行业品牌客户达成合作。

公司散热业务自开展以来，持续在制程管控优化、生产设备与量产能力布局、研发投入及客户导入与产品验证等方面稳步推进。相关产品对可靠性要求较高，公司持续夯实能力储备、深化市场开拓，同步推动技术方案的验证、落地与量产转化。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投入，积极拓展在服务器、芯片等领域的散热产品应用，不断提升服务水平和产品质量，为客户创造更大价值。

（4）精密塑胶零部件及组件

公司的精密塑胶件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消费电子等多个领域，包括出风口、内开把手、杯托、仪表板等汽车内饰的活动结构件以及手环外框壳、耳机及充电仓外壳、电表壳体等。

子公司精研智行专注投入研发与生产，凭借在高分子材料研究方面的深厚技术沉淀与丰富实践经验，持续在各类材料体系上开展创新研发工作，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更具优势的解决方案。依托其独特的差异化精密注塑成型技术、稳定可靠的产品品质、专业高效的技术服务以及快速的响应能力，精研智行赢得了众多客户的信赖，积累了一批优质客户资源，已进入到部分汽车类客户的一级、二级配套供应商序列。

未来随着新能源汽车的发展，精研智行将持续深化新能源汽车电子领域的产品布局，加强与公司传动业务板块的协同联动，围绕新能源汽车市场对精密塑胶件轻量化、智能化的需求，研发更多适配的活动机构件，抢抓新能源汽车产业快速发展的市场机遇。同时，持续加强对终端客户的开拓力度，积极拓展整车厂资源，逐步向汽车类客户一级配套供应商迈进，通过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提升公司在汽车零部件市场的份额和影响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3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3,994,144,86 7.56	3,288,112,89 6.00	3,288,112,89 6.00	21.47%	3,217,914,77 6.11	3,217,914,77 6.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02,300,21 2.65	2,157,192,31 9.70	2,157,192,31 9.70	2.09%	2,073,811,46 4.03	2,073,811,46 4.03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上半年增	2023 年	

				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2,910,345,572.46	2,159,144,478.85	2,159,144,478.85	34.79%	2,195,581,038.39	2,195,581,03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317,958.45	119,678,867.99	119,678,867.99	-57.12%	166,268,046.44	142,644,457.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877,295.70	100,981,934.04	100,981,934.04	-57.54%	117,641,660.03	117,641,66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7,983,058.96	359,947,561.88	359,947,561.88	24.46%	382,240,490.83	382,240,490.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64	0.64	-56.25%	0.89	0.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64	0.64	-57.81%	0.89	0.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6%	5.67%	5.67%	-3.31%	8.33%	7.19%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在 2023 年将实际控制人及其直系亲属对江苏精研智行系统有限公司 2021 年-2023 年三年累计未达承诺的业绩计算的业绩承诺补偿金额确认了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按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应将控股股东业绩承诺补偿及所得税影响金额调整至资本公积，公司采用追溯调整的方式，因而对 2025 年期初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产生影响，对 2025 年期初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无影响。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69,173,977.08	945,392,423.11	852,002,407.33	643,776,764.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496,157.16	98,245,950.75	69,981,713.83	-99,413,548.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591,532.28	94,714,432.06	67,625,181.45	-98,870,785.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63,834.99	-143,346,790.37	466,442,096.94	198,251,587.3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34,782	年度报告披露	30,800	报告期末表决权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	0	持有特别表决	0
---------	--------	--------	--------	---------	---	------------------	---	--------	---

股股东总数		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明喜	境内自然人	19.43%	36,161,200.00	27,120,900.00		不适用		0.00	
黄逸超	境内自然人	4.90%	9,110,724.00	6,833,043.00		不适用		0.00	
常州创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5%	6,608,959.00	0.00		不适用		0.00	
邬均文	境内自然人	1.99%	3,700,126.00	2,775,094.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5%	3,255,788.00	0.00		不适用		0.00	
上海承壹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一村基石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1%	2,995,200.00	0.00		不适用		0.00	
珠海阿巴马私募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阿巴马元享红利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5%	2,696,32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海呈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呈瑞稳进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0%	2,600,869.00	0.00		不适用		0.00	
武国灵	境内自然人	0.91%	1,7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莫洪芳	境内自	0.85%	1,582,100.00	0.00		不适用		0.00	

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明喜与黄逸超为父女关系；黄逸超持有常州创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9.50% 股权。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一致行动人。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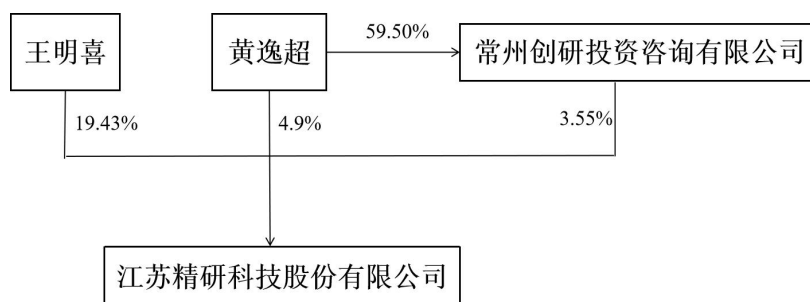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利润分配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综合考虑公司现有经营情况、现金流情况、未来发展和股东利益，公司拟定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内容如下：以公司总股本 186,076,68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0 元（含税），合计派发 20,468,434.91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转结至以后年度。

2025 年 5 月 29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6 月 5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5 年 6 月 6 日。

2、安特信原股东业绩补偿事项

2025 年 1 月 8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收到〈执行裁定书〉暨业绩承诺补偿事项的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公司收到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人民法院下达的《执行裁定书》【（2024）苏 0404 执 2116 号之二】，裁定中止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4）苏 04 民终 397 号民事判决书的执行。2025 年 6 月 19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收到〈执行裁定书〉暨业绩承诺补偿事项的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公司收到了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人民法院下达的《执行裁定书》【（2025）苏 0404 恢执 419 号之一】，裁定对执行人陈明芳持有的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10% 的股权进行拍卖、变卖。2025 年

7月17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收到〈再审应诉通知〉暨业绩承诺补偿事项的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公司收到了《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及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2025）苏民申2501号】，陈明芳女士、郑奕麟先生对业绩补偿款纠纷二审判决申请再审。2026年3月26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收到〈民事裁定书〉暨业绩承诺补偿事项的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公司收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下达的《民事裁定书》【（2025）苏民申2501号】，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对本案裁定如下：驳回陈明芳、郑奕麟的再审申请。2026年4月，公司收到原股东陈明芳的业绩补偿款4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2025年8月1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公司于2025年8月18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

2025年8月2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以及相关公告。

4、公司及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公司及子公司江苏精研智行系统有限公司、常州博研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6年2月2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精研热能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6年4月11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5、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在2023年度将控股股东对江苏精研智行系统有限公司2021年度至2023年度累计未达成承诺业绩所计算的业绩承诺补偿金额确认了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所计算的业绩承诺补偿金额中控股股东涉及部分应计入资本公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以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对2023年度财务报告中的会计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调整。因前期年度财务报表的调整，进而对2024年度、2025年一季度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2025年8月2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暨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6、公司收到警示函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6]38号）、《关于对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6]39号）。

2026年4月23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子公司收到江苏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明喜

2026年4月24日